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其他相关事项的意见

2025年4月23日，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了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及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计提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局提出的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并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较好地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基于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其他相关事项的意见》之签署页）

冯卫平

李 梅

刘 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